

【浮生】

## 榆树下的故事

□耿艳菊

我们都叫她榆奶奶。她并不姓榆，只因为她家的院子里长着一棵榆树。这不是一棵普通的榆树，年岁久远不说，还特别粗壮繁茂，两个人也合抱不过来。也许是因为年岁大，也许是因为气势蓬勃，我们周边几条胡同里的人说起榆奶奶家的榆树都肃然起敬。

榆奶奶自我记事起就是满头银发、笑眯眯的老奶奶。二十多年后，我离开家乡，站在榆树下和她告别，她依然是满头银发、笑眯眯的样子。

大家对榆树不但有敬畏，还特别亲，似乎那是生活中悲欢苦乐的依靠。邻里有了矛盾，谁家有了争执，一时解决不了，就一起去榆树下，请榆奶奶说道说道。谁遇上什么坎了，也喜欢到榆树下静静地待一会儿。榆奶奶从不唠叨劝慰，她就像慈祥又善解人意的老祖母，在一旁安静地看着，递上一杯水、一盘松软的点心。

榆奶奶一个人生活，但她的日子并不孤寂。她是我们大家的亲人，她的小院里总是充满欢声笑语。

春天，榆树下很热闹。这时，大家有很多空闲时间，胡同里的婶婶大娘喜欢聚在榆树下做些零碎活计，织毛衣、绣鞋垫、缝缝补补，聊着闲天。孩子们在旁边欢闹着跳格子、跳皮筋。榆奶奶忙着给孩子找吃的，端出她宝贝一样藏起来的糖果、蛋糕，那是城里的外甥女看望她时带来的。

榆树的枝上卧着一串串鲜绿的榆钱儿，偶起一阵南风，吹动枝条，院子里便会悠悠浮动起榆钱儿新鲜的清香，在大家的鼻翼间游荡。大家不约而同地停下手中的活计，仰望鲜嫩的榆钱儿。院子里却不见了榆奶奶。

不一会儿，来了两个年轻人，搬着梯子，后面跟着笑眯眯的榆奶奶。她说，中午都不走了，我请大家吃榆钱饭。

榆钱饭质朴家常，不稀奇，但又因其短暂的时令，勾动着人们的味蕾。摘下新鲜的榆钱儿，清洗晾干，拌上面粉，上锅蒸熟，然后调一碟酱汁拌匀，再放一些香油，清清淡淡，却回味无穷。这就是榆钱饭，做法简单，吃起来令人难忘。

两个年轻人沿着梯子上榆树撸榆钱儿。最开心的莫过于孩子，又唱又跳。婶婶大娘们站在树下指挥着，闹腾腾，一院子笑声。

春天，仿佛这时才真正到来。吃了榆钱饭，剩下的榆钱儿，榆奶奶就给没有吃上的邻居送去，让大家都尝尝春天的鲜味，她才能安心。

我们这片胡同前面有一条湍急的河流，要想过到对面得绕很远的路。榆奶奶的孩子带着大家在河上架起一座桥，架桥时遇到暴雨，他为了抢救架桥的一根木头，被冲到了水深的下游，再也没能回家。榆奶奶早先没有生养，人过半百时才领养了这个孩子。古稀之年，又失去了这个孩子，她花白的头发，一夜之间全白了。

大家拥到榆奶奶的床前，拉着她的手，纷纷表示，从此，他们都是她的孩子。榆奶奶这才振作起来。

榆奶奶在大伙的照顾下，在榆树下平静祥和地度过了一个又一个春天。90岁那年，她在睡梦中安详地离开了。

榆奶奶走后，大伙轮流照看着榆奶奶的院子，像她还在时那样整洁温馨。榆树依然那么茂盛。春天，大家还像过去那样，一直保持着吃榆钱饭的习惯。似乎只有吃了榆钱饭，才迎来了真正的春天。



## 【记忆】 一碗馄饨

□冯磊

1990年秋天，我考上了一所本地的师范学校。一个周六的下午，我骑着自行车回家。路很长，从学校到老家的距离是15公里左右。天很冷，我穿着一件薄袄，寒风顺着袖口直往衣服里面钻。手，早就麻木，失去知觉了。

走到县工人医院的时候，看到大门东侧有个卖馄饨的小摊。伸手摸了摸口袋，发现上次父亲给的5块钱路费还在。我停下车子，买了碗馄饨。

馄饨是纯肉馅的，两块钱一碗。热气腾腾的馄饨汤，浇了酱油、香油、香菜等调料。肉馅是香的，汤汁是香的，馄饨皮也是滑溜溜、香喷喷的。很快，我就吃了个碗底儿朝天——寒风凛冽的冬天，这碗馄饨，让一个穷学生体会到了前所未有的饱和暖。

我咂了咂嘴，起身准备赶路。转过头，却发现身边坐着一位穿着灰色棉袄的老人，胡子发白，头发乱蓬蓬的，脸上沟壑纵横。据我猜测，这应该是个从东面大山里赶来、陪护亲人治病的农民。

我看他的时候，他也在看我。两双眼睛对视时，他有点不好意思，或许是因为自己狼吞虎咽的吃相，或许是因为自己狼狈的穿着打扮。

他看了看我，用手摸了摸下巴上的胡子，又向远方瞥了一眼，“要是……要是再来一碗多好啊。”耳边传来这么一声轻叹。仔细听时，却分明又没有什么声音。

这个来城里医院办事的农民，显然没有吃饱。他当然吃不饱的，一个饱经风霜的农民，平时出力干活，饭量肯定比我这个穷学生大。一碗馄饨，怎能填饱他的

肚子？即便是我这个整天埋头读书的学生，一碗馄饨也是填不饱肚子的。

我突然有种冲动，想要帮他买一碗馄饨（我口袋里还剩下3块钱）。随即，又觉得不太合适——我有什么理由，为一个素不相识的人买一碗馄饨？仅仅是因为他满面风霜，像极了我家父辈？他会接受吗？如果他不愿意接受，那岂不是非常尴尬？我有点左右为难。

我看了看他，他对着我笑了笑，很坦然，很实在。再后来，我推着自行车走了。

时隔三十年，我还记得那个人、那张脸，始终无法忘记。

那张脸，让年少我第一次明白，人生总会留下遗憾。有时候，可能仅仅是无法多吃一碗馄饨的遗憾，或者是无法帮助别人一个小忙的遗憾。

后来，我经历过很多事，认识过很多人，遇到过很多自己无法解决的困难，也留下过不少无法弥补的遗憾。中年以后，我终于知道：生而为人，这都是无法避免的。

这个上午，我铺开一张纸，准备写点什么。无意间，我想起了那年冬天的馄饨小摊。我感到了一种困窘，一种不知从何说起的困窘。

我想到了那张苍老的脸，他是那么真实，那是一个父亲、一个农民、一个普通家庭的顶梁柱。他让我再一次体会到穷困潦倒带来的无奈，一种生而为人却无法果腹的悲凉。我对自己说：活着，真好。冬天在路边蹲着吃一碗馄饨，真好。

这不是一个关于羞耻的记忆。这个记忆，与常识、与灵性、与枯藤老树、与文学毫无干系。

从那时起，我试着关心人间的饱暖。

## 【世相】 网红阿婆

□蔡璐

年近九十岁高龄的阿婆最近开始迷上了拍短视频，每天抱着手机茶饭不思。

年夜的餐桌上，家族群突然弹出来阿婆的短视频链接。一旁的阿婆乐呵呵地说：“我发新作品了，大伙都快去给我点赞。”视频的内容很简单，只是一家人在一起各自忙碌的画面，有妈妈炒菜的背影，有叔叔在沙发上嗑瓜子的画面，还有表弟表妹在一旁打游戏的场景……老人机拍摄出来的粗糙画质，广场舞般嘈杂的背景音乐，每次都只是家里人寥寥无几的点赞、评论，阿婆却乐此不疲地坚持了半年。

第二天一早，大家正聚在餐桌前吃饺子，阿婆的碗筷却一动不动。她的手机摄像头一会儿对着这个，一会儿对着那个，直到姑姑多次劝导才勉为其难地放下刚刚拍好还未来得及发出的家庭聚会视频。

大年初三，亲戚们都要各回各家了，阿婆的视频风格也从往日的喜庆变得黯淡枯燥。直到年后的一天，沉寂已久的阿婆发了一条极其“无趣”的视频，引起了叔叔的不满。视频里，一碗小米粥、一碟小咸

菜，配上文字：“一个人吃饭，一个人睡觉。”

向来脾气暴躁的叔叔，第一次在群里对阿婆发了脾气：“妈，你成天发这些无聊的内容也就算了，为啥还让我们浪费时间点赞评论？您还觉得自己那么大多数能当网红？”群里一时鸦雀无声，无一人说话。直到第二天凌晨，大家还沉浸在睡梦里时，一夜未眠的阿婆在群里敲出了一行字：“我不是想当网红，我只是希望大家不要忘了我的存在，能多和我说几句话。”

还在读大学的表弟想出了一个鬼点子。他将阿婆的故事改编成了剧本，并和同学一起拍摄成了视频短片，视频里扮演阿婆的女同学经过化妆后竟与阿婆有几分相似。一夜间，阿婆的故事被大范围传播，播放量破百万，这一次阿婆真的成了“网红”。

事后，我把那条短视频发给阿婆，问她当了网红有什么感受。她什么也没有说，只是默默地翻了翻评论区，给其中一条评论点了赞。那条评论这样写道：“这让我想起了我的父母。工作在外已经三年未回家过年，今年无论如何一定要常回家看看。”

【实录】

## 想交笔友的老迟

□马海霞

同事前段时间碰到老迟了，说老迟衣着朴素，也不再涂脂抹粉，形象还不如普通老太太。老迟的儿子做生意破产，儿子一家为躲避债主逃去了外地，老迟成了留守老人。

当年我在乡镇企业谋饭碗时，老迟曾经是这家企业的保管员，后来“退居二线”，成了一名宿舍管理员。那时，60岁的老迟妆容精致，烫着满头卷儿，发卷上抹着桂花头油，脸上擦着美白的雪花膏，还要再扑一层粉，嘴唇也涂得红红的。老迟用的都是农村大集上买来的廉价化妆品。20年前的小镇上，一把年纪还这样打扮的人少见。

老迟只读过高小，但她学习好。她笃定地认为，若不是家庭拖累，她肯定能考上大学。有了这种信念，老迟便觉得自己不同于一般的农村妇女。她不仅把自己捯饬得漂漂亮亮，家里也收拾得一尘不染，且干活利索，把仓库都“军事化”管理，一排排、一列列，整齐有序。领导、职工都喜欢老迟，年年单位评先进工作者，老迟都居榜首。

老迟喜欢被人夸，尤其喜欢被人夸年轻漂亮，见面若夸一句“老迟，你越来越年轻漂亮了”，老迟准乐得合不拢嘴。

一次老迟正在听收音机，一边听一边在纸上记，见我去了，她不好意思地说：“我在听一档交友栏目，我选了几个山区女孩的地址，想给她们写信。”

我说：“广播交友，都想跟同龄人交往，找忘年笔友的不多。”

老迟这才说了心里话：“我和她们通信，若这些孩子中有家庭困难读不起书的，我可以资助一点钱，虽然我赚钱不多，但每月十块八块的，让她们买点本子买点笔，是可以拿得出的。”

乡镇企业“退休”是没有退休金的，老迟管理宿舍月工资150元，每月出10元，也是从牙缝里节约出来的。

老迟的交友信寄出去后，并未收到回信。老迟跟我絮叨：“我想先写信了解一下对方情况，看谁困难我帮谁，但可能是被对方误会了……”

失落的老迟开始跟我诉说她的不幸婚姻，丈夫花心，从年轻时就不着家，工资也不着家。老迟想和他离婚，可那个年代农村离婚的不多，父母不支持她离。父母去世后，孩子也成年了，又怕离婚影响孩子找对象。再后来，娶了儿媳，老迟想离婚，儿媳又劝她别离。

老迟的丈夫七十岁时得病回家了，还是老迟伺候他。丈夫去世后，老迟本该过几天清静日子，可儿子又闹了做生意破产这一出，房、车都卖了还债，只留老宅的一间旧房让老迟住。

我心里挂念老迟，去看望她。老迟告诉我：“儿子让我和他一起走，我不走。现在每天捡破烂的钱也攒着，帮儿子还债，还一毛少一毛。”怪不得老迟不爱打扮了，钱都用来帮儿子还债了。

我感叹道：“你这么好的一个人，命运对你太不厚道。”老迟听我夸她是个好人，脸上又绽开了微笑，她告诉我，她准备去世后把遗体捐献了。

我问她，这事孩子同意吗？老迟说：“如何体面地走，是我自己的事儿，与他们有何关系？我为这个为那个委屈了一辈子，临走得按自己的意愿走，总比一把火烧了有意义。”

老迟一辈子都在寻找契机，证明自己与众不同。对女人来讲，好的婚姻和优秀的儿女只是锦上添花，身处尘埃也努力让自己散发出人性光芒的人，值得世人敬佩。

老迟和世界告别的方式，是她这辈子最绚烂的绽放。死亡于她，不是恐惧，而是一个有意义的开始。